

北京诺思兰德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发行情况报告书

（证券代码：430047）

主办券商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ZHONGTAI SECURITIES CO.,LTD

（济南市经七路 86 号）

二零一九年一月

目 录

第一节 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3
第二节 发行前后相关情况对比	7
第三节 新增股份限售安排	12
第四节 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设立情况及三方监管协议的签订情况	13
第五节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开声明	14
第六节 备查文件	15

第一节 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一）本次发行股票的数量、发行价格、认购方式、实际募集资金总额

北京诺思兰德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诺思兰德”或“公司”）本次发行股票 7,125,776 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11.23 元/股，发行对象认购方式为均为现金认购，实际募集资金总额 80,022,464.48 元。

（二）本次发行预计募集资金 99,999,994.37 元，实际募集资金 80,022,464.48 元，实际募集资金的投入安排

1、按照本次股票发行方案，发行预计募集资金 99,999,994.37 元，募集资金拟用于偿还银行贷款、临床研究及样品生产等项目研发费用支出及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具体计划如下：

序号	项目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万元）
1	偿还银行贷款	2,672.50
2	临床研究及样品生产等研发费用支出	5,027.50
3	补充流动资金	2,300.00
合计	-	10,000.00

注：合计金额为募集资金金额（万元）四舍五入后金额

按照本次股票发行实际缴款情况，公司实际募集资金 80,022,464.48 元，公司计划将所募资金上述三种用途之间重新分配额度，具体如下：

序号	项目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万元）
1	偿还银行贷款	2,672.50

2	临床研究及样品生产等研发费用支出	3,329.75
3	补充流动资金	2,000.00
合计	-	8,002.25

注：合计金额为募集资金金额（万元）四舍五入后金额

2、由于本次发行未足额募集到位，公司原计划需要临床研究及样品生产等项目研发费用支出及补充流动资金的不足部分将通过自筹方式解决，预计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不构成影响。

（三）现有股东优先认购的情况、其他发行对象基本情况及认购股份数量

1、现有股东优先认购的情况

按照《公司章程》规定“公司发行新股票时，公司现有股东不享有发行股票的优先认购权。”故本次股票发行不涉及现有股东优先认购情形。

2、其他发行对象基本情况

本次股票发行其他发行对象共4名，分别为天津华金锦天医药医疗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联创君浙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高洁、韩成权。4名发行对象基本情况如下：

（1）天津华金锦天医药医疗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华金锦天”），类型：有限合伙企业，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20113MA05MD9T14，执行事务合伙人：西藏崇石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藏崇石”)，成立日期：2016年12月30日，经营范围：创业投资业务，代理其他创业投资企业等机构或个人的创业投资业务，创业投资咨询业务；为创业投资企业提供创业管理服务业务（依法续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华金锦天私募投资基金备案编号为：SR5100，西藏崇石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备案编号为：P1001939。

（2）上海联创君浙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联创君浙”），

类型：有限合伙企业，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000MA1FL4R266，主要经营场所：上海市普陀区云岭东路 89 号 1408-D 室，执行事务合伙人：上海联创永沂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联创永沂”），经营范围：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投资咨询。联创君浙私募投资基金备案编号为：SCV374，联创永沂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备案编号为：P1004871。

(3) 高洁，身份证号码：11010319740830XXXX，公司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4) 韩成权，身份证号码：22240119800130XXXX，公司副总经理。

3、发行对象认购股份数量

本次股票发行认购股份数量等情况如下表列示：

序号	投资者名称	投资者身份	认购数量(股)	认购价格(元/股)	认购金额(元)
1	天津华金锦天医药医疗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新增机构投资者	4,452,360	11.23	50,000,002.80
2	上海联创君浙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新增机构投资者	2,671,416	11.23	30,000,001.68
3	高洁	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1,000	11.23	11,230.00
4	韩成权	副总经理	1,000	11.23	11,230.00
合计			7,125,776		80,022,464.48

(四) 本次发行不涉及《关于挂牌公司股票发行有关事项的规定》第六条的规定发行股票的情形。

(五) 本次发行涉及国资等相关主管机关核准、登记、备案程序的情形。

1、公司持股 5% 以上的现有股东不存在国有股东或外资股东。本次发行对象均不属于国有企业或外商投资企业，均无须履行国资审批程序。

2、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第四十五条的规定，“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开转让股票的公众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后股东累计不超过 200 人的，中国证监会豁免核准，由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自律管理，但发行对象应当符合本办法第三十九条的规定。”

截至本次发行的股权登记日（2018 年 12 月 20 日），公司股东人数为 152 名，根据实际认购结果，4 名新增投资者认购了本次发行的股票。自本次股票发行股权登记日（2018 年 12 月 20 日）至缴款截止日（2019 年 1 月 2 日），公司股东人数未发生变化。本次股票发行后，公司股东人数合计 156 名，累计不超过 200 人。

因此，公司本次发行符合《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关于豁免向中国证监会申请核准发行的情形。

第二节 发行前后相关情况对比

(一) 发行前后前 10 名股东持股数量、持股比例及股票限售等比较情况

1、发行前 10 名股东持股数量、持股比例及股票限售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限售股数（股）
1	许松山	19,166,700	18.25%	14,375,025
2	许日山	15,859,662	15.10%	11,886,497
3	聂李亚	9,250,500	8.81%	6,937,875
4	李相哲	8,933,320	8.50%	6,739,740
5	许成日	8,328,320	7.93%	6,256,740
6	马素永	5,121,500	4.88%	3,841,125
7	北京启迪明德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3,800,000	3.62%	0
8	武汉启迪东湖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3,000,000	2.86%	0
9	启迪创新（天津）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000,000	2.86%	0
10	达孜县泰兴达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2,520,000	2.40%	0
合计		78,980,002	75.21%	50,037,002

2、发行后前 10 名股东持股数量、持股比例及股票限售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限售股数（股）
1	许松山	19,166,700	17.09%	14,375,025
2	许日山	15,859,662	14.14%	11,886,497
3	聂李亚	9,250,500	8.25%	6,937,875
4	李相哲	8,933,320	7.96%	6,739,740
5	许成日	8,328,320	7.43%	6,256,740
6	马素永	5,121,500	4.57%	3,841,125
7	天津华金锦天医药医疗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452,360	3.97%	0
8	北京启迪明德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3,800,000	3.39%	0
9	武汉启迪东湖创业投资	3,000,000	2.67%	0

	有限公司			
10	启迪创新（天津）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000,000	2.67%	0
合 计		80,912,362	72.14%	50,037,002

（二）本次发行前后股本结构、股东人数、资产结构、业务结构、公司控制权以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员工持股的变动情况

1、发行前后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股东性质		本次发行前		本次发行后	
		股数（股）	比例（%）	股数（股）	比例（%）
无限售条件的股份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8,764,840	8.34%	8,764,840	7.81%
	2、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1,263,152	20.24%	21,263,652	18.96%
	3、核心员工	78,000	0.07%	78,000	0.07%
	4、其他	33,324,398	31.73%	0,448,174	38.06%
	无限售条件的股份合计	54,615,550	52.00%	61,739,826	55.04%
有限售条件的股份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6,261,522	25.00%	26,261,522	23.41%
	2、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45,468,460	43.29%	45,469,960	40.54%
	3、核心员工	224,630	0.21%	224,630	0.20%
	4、其他	-	-	-	-
	有限售条件的股份合计	50,423,650	48.00%	50,425,150	44.96%
合 计		105,039,200	100.00%	112,164,976	100.00%

注：本次发行前的股本结构为股权登记日（2018年12月20日）的股本结构；本次发行后的股本结构在股权登记日股本结构基础上，考虑本次发行股票情况计算得出。

2、股东人数变动情况

本次发行前（截至股权登记日2018年12月20日）公司股东人数为152名，本次发行新增股东4名，因此公司发行后股东人数156名。

3、发行前后资产结构变动情况

本次发行后，公司增加货币资金80,022,464.48元，货币资金占公司总资产

的比例大幅提高，进一步增强了公司资产的流动性。

以公司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的财务数据（合并报表）模拟计算，本次发行后资产结构变动情况如下：

项 目	发行前（元）	占总资产比例	发行后（元）	占总资产比例
流动资产	27,473,473.77	14.85%	107,495,938.25	40.56%
非流动资产	157,563,333.97	85.15%	157,563,333.97	59.44%
资产总额	185,036,807.74	-	265,059,272.22	-
负债总额	67,085,063.47	-	67,085,063.47	-
净资产	117,951,744.27	-	197,974,208.75	-

4、业务结构变动情况

本次股票发行前，公司主营业务为生物工程新药研发、技术转让及技术服务。

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的用途为偿还银行贷款、临床研究及样品生产等项目研发费用支出及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业务结构将不会发生重大变化。

5、公司控制权变动情况

本次发行前，公司控股股东为许松山、许日山，其二人为兄弟关系，为一致行动人。许松山和许日山合计持有公司 35,026,362 股，持股比例 33.35%；实际控制人为许松山、许日山二人，持有公司 35,026,362 股，持股比例 33.35%。本次发行完成后，许松山、许日山持有公司 35,026,362 股，持股比例 30.74%。公司股权结构分散，第三大股东聂李亚持股数量为 9,250,500 股，持股比例 8.25%，因此，本次发行后，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人之间的业务关系、管理关系、关联交易及同业竞争等未发生变化。

6、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持股变动情况

本次发行完成前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任职	发行前持股数量（股）	发行前持股比例（%）	发行后持股数量（股）	发行后持股比例（%）	发行后无限售股份数量（股）
----	------	----	------------	------------	------------	------------	---------------

1	许松山	董事长、 总经理	19,166,700	18.25	19,166,700	17.09	4,791,675
2	许日山	董事	15,859,662	15.10	15,859,662	14.14	3,973,165
3	聂李亚	董事、副 总经理	9,250,500	8.81	9,250,500	8.25	2,312,625
4	许成日	董事	8,328,320	7.93	8,328,320	7.43	2,071,580
5	陈垒	董事	-	-	-	-	-
6	李相哲	监事会 主席	8,933,320	8.50	8,933,320	7.96	2,193,580
7	刘增玉	监事	-	-	-	-	-
8	李丽华	监事	71,610	0.07	71,610	0.06	14,902
9	马素永	总工 程师	5,121,500	4.88	5,121,500	4.57	1,280,375
10	韩成权	副 总 经 理	-	-	1,000	0.0009	250
11	高洁	财 务 总 监、董 事 会 秘 书	-	-	1000	0.0009	250
合计			66,731,612	63.53	66,733,612	59.50	16,638,402

注：1、上表统计数据的基准日为本公司 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股权登记日为 2018 年 12 月 20 日）；2、上表统计的持股数量均为直接持股数量，不包括间接持股数量。

（三）发行后主要财务指标变化

项 目	2016 年度	2017 年度	2017 年（发行后）
每股收益（元）	-0.13	-0.24	-0.2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46	-26.06	-14.52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0.21	-0.23	-0.22
项 目	2016.12.31	2017.12.31	2017.12.31（发行后）
归属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04	0.79	1.42
母公司资产负债率（%）	9.91	29.74	18.21
流动比率	1.04	1.93	7.29

注:2017 年度（发行后）依据经审计的 2017 年度财务报告相关财务数据模拟计算，在计算发行后基本每股收益、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每股

净资产、资产负债率、流动比率等指标时，分别按照本次发行后的总股本、净资产模拟测算，未考虑发行费用。除资产负债率外，其他财务数据均为合并报表口径。

第三节 新增股份限售安排

本次股票发行新增股份将登记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本次发行对象无自愿限售的承诺。发行对象高洁、韩成权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其认购股份将按照《公司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有关规定进行限售。

第四节 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设立情况及三方监管协议的签订情况

公司于 2017 年 3 月 29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2017 年 4 月 19 日召开的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上审议并通过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建立募集资金存储、使用、监管和责任追究的内部控制制度，明确募集资金使用的分级审批权限、决策程序、风险控制措施及信息披露要求。

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7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2018 年 12 月 10 日，公司在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关村软件园支行开立本次发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2019 年 1 月 4 日，公司与主办券商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关村软件园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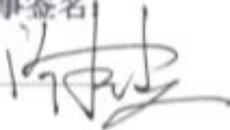
公司已按照《关于挂牌公司股票发行有关事项的规定》等相关规则的要求，设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第五节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开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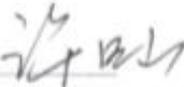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发行情况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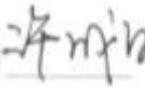
许松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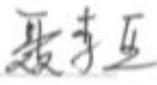
许日山



许成日



聂李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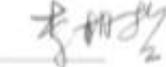


陈象



全体监事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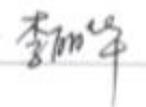
李相哲



刘增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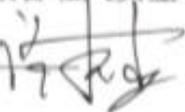


李丽华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许松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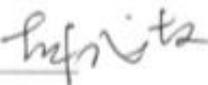
聂李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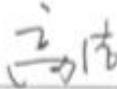
马素永



韩成权



高洁



北京诺思兰德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节 备查文件

- (一) 公司关于股票发行的董事会决议
- (二) 公司关于股票发行的股东大会决议
- (三) 股票发行方案
- (四) 本次股票发行的验资报告